

资格审查结果公示

广东省兴宁市 2025 年一体化推进水土保持工程 EPC 总承包[JG2025-2941]项目资格后审工作已完成，现将资格审查结果予以公示，具体如下：

序号	投标申请人名称	资格审查 (通过/不通过)	资审不通过具 体原因
1	(主)中水珠江规划勘测设计有限公司;(成)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	通过	
2	(主)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;(成)兴宁市水利水电建设工程公司;(成)中叙设计集团有限公司;(成)广东省源天工程有限公司	通过	
3	(主)中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;(成)广东聚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	通过	
4	(主)湖北省水利水电规划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;(成)深圳市广汇源水利建筑工程有限公司	通过	
5	(主)湖南省水利水电勘测设计规划研究总院有限公司;(成)山东大禹水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	通过	

公示时间从 2025 年 7 月 24 日 00 时 00 分至 2025 年 7 月 29 日 00 时 00 分止（不少于 3 个日历天）

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该公示内容有异议的,应当在资格审查结果公示期间书面向招标人提出。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书面答复,作出答复前,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。对招标人的异议答复不满意的,可持招标人的异议答复和投诉书,按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》第六十条第一款的规定向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投诉。

异议受理部门(招标人): 兴宁市水土保持事务中心

联系人： 刘先生

联系电话：0753-3336163

联系地址：兴宁市兴东路水务局办公楼内

投诉受理部门（招标投标监督部门）：兴宁市水务局

联系电话：0753-3393668

联系地址：兴宁市兴东路水务局办公楼内

招标人：兴宁市水土保持事务中心

2025 年 月 日

